证券代码：300971　　证券简称：博亚精工　　公告编号：2026-055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00 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2026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9）。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司在本次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29,400,000.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该权益分派方案以 2026 年 6 月 10 日为股权登记日，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实施完毕。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9.75 元/股（含）。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123,1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8054%，最高成交价为 20.3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7.8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0,994,83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